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B12 **版**)

孙静亮,男,汉族,1957 年 11 月生,广东揭阳人,1976 年 3 月参军,1983 年转业,1979 年 9 月入党,毕业于广东省社科院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基建工程兵六十五团战士、给养员、代司务长,基建工程兵九支队会计、中专班学员、财务科成本会计;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会计、科长、副总会计师(期间暨南大学成教学院商业会计专业、深圳大学金融贸易专业毕业);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现任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王晓勤,男, 汉族,1954 年 2 月生,1970 年 12 月参军,1983 年 9 月转业,1973 年 4 月入党,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供热通风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曾任基建工程兵三支队战士、西安冶金建筑学院学生、基建工程兵三支队助理技术员、技术员;深圳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助理工程师、副科长;深圳市先科激光公司、深飞激光公司工程部工程师;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公司工程开发部、房地产经营部、物业管理部部长;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海外部高级工程师;香港迅捷建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高级经理。

郭世利, 男 , 汉族 1955 年生,1976 年 12 月参军,1983 年 9 月转业, 中专学历, 助理工程师。1983–2005 年历任深圳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技术员、工程队副队长,深圳市金众股份有限公司合同预算科副科长、科长,深圳市金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05 年 2 月起任建业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自祥,男 ,汉族,1962 年 12 月生,1981 年 10 月参军,1983 年 9 月转业,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84 年 8 月后任深圳市长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员、助理会计师;1994 年 9 月后任深圳市长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部副部长;1998 年 8 月后任深圳市长城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计划财务部部长;2004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阮唯真,女,汉族,1973 年 2 月生,会计师职称,籍贯上海市。1989.09–1993.07 江西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金融专业学生(学士);1993.07–1995.09 江苏昆山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工作;1995.09–1998.07 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部投资经济学研究生(硕士);1998.7 月后任上海闵行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干部、投资管理部副经理、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

傅静坤,女,汉族,1966 年生,法学博士,副教授。1984 年 –1988 年就读北京大学法律系国际法专业(学士);1988 年 –1990 年任西北大学法律系教师;1990 年 –1993 年就读西北政法学院民法专业 (硕士);1993 年 –1996 年就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民法专业 (博士);1996 年 –1998 年武汉大学法学院国际私法(博士后);1998 年后历任深圳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院长助理、法律系主任,现任深圳大学法学院副教授。200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文娟,女,汉族,1956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副教授。1978 年 –1982 年就读吉林财贸学院 (学士);1982 年 –1986 年任吉林财贸学院会计系教师;1986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200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建新,男,汉族,1954 年 9 月出生,1978 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大学学历,副研究员。1979 年在武汉市统计局工作;1980 年考入湖北省社会科学院,在经济研究所从事科研工作;1988 年任湖北省社科院农经所副所长;1992 年任湖北省社科院股份经济所常务副所长、副研究员、硕士研究生导师;1995 年调入深圳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公司,任市场部经理;1996 年调任深圳市社会科学院,现任经济研究所所长。2003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育淳,男,1966 年 5 月出生,广东省丰顺人,中共党员,金融学博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1989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物理系物理学专业(理学士);1989 年后历任深圳赛格集团下属达声股份公司、佳美电子公司助理工程师、销售经理、办公室主任,深圳市福田房产经营管理公司物业部经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研究员;2004 年 3 月毕业于香港大学经济及金融学院,获金融学博士学位。2004 年至今历任阳光媒体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裁(CFO)、星报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观察星(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等职。2004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G 天健 **公告编号**:2006–09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在安徽池州大九华酒店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邹志远、邓康诚、王成美、杨绍新、吴云新共 5 名,实到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召集人邹志远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5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换届。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第五届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经认真审查,本届监事会提名:邹志远、陈阳升、张泓、颜继佩、王成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其中颜继佩、王成美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职代会选举产生。该议案需提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四、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5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五、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六、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七、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 《关于 2006 年度公司投资计划的议案》。

八、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度公司在银行融资事项的议案》

九、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历次会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职务时违反《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的行为或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超额完成了年度各项计划经济指标。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5 年年度报告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3、对"关于处理广东国际深圳公司云南陇川拉影经济试验区土地的议案"的意见:广东国际深圳公司云南陇川拉影经济试验区土地事项属历史遗留问题,公司进行了认真调研,处理方案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利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4、对"关于对盐田港集团诉市政总公司盐田河排洪工程款纠纷一案"的意见:2005 年 7 月 8 日,该案由广州海事法院判决,本公司应返还原告多支付工程款 38029924.87 元及利息,对此本公司于 2005 年计提了预计负债 38029924.87 元。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已依法上诉。

5、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所属香港分公司与香港保华——中铁联营工程公司因工程款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1164.62 万元),已在 2005 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没有进展,该案目前正在审理之中。

6、监事会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采购招标、分包工程结算、合同签订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意见:所属单位能够按照公司规定运作,对某些不规范的地方,已按本次检查所提要求进行整改。

特此公告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邹志远,男,汉族,1951 年 9 月生,江西省新余市人,1971 年 5 月入党,大专学历,工程师。1969 年 12 月参加工作,历任空军工程兵第五团技术员、副股长,基建工程兵三〇二团技术股股长、副主任工程师,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经理、党委书记,深圳市天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期间兼任深圳市建设(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深圳市福田区第一至三届人大代表。现任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张泓,男,1966 年 2 月生,湖北洪湖人,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 历任审计署武汉特派办副主任科员, 武汉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武汉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武汉国际租赁公司、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深圳市地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陈阳升,男,1963 年 5 月生,广东汕尾人,中共党员,研究生毕业,高级会计师。1982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深圳市工业品贸易集团公司财务部副科长、科长,深圳奥康德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现任深圳国有免税商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颜继佩,男,1949 年 7 月生,广西合浦人,1970 年 1 月入党,大专学历。1969 年 2 月参加工作,历任基建工程兵三〇二团战士、班长、排长、副连长、连长、副营长,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路桥一公司经理、书记,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王成美,男,汉族,1959 年 5 月生,湖北蕲春县人, 1982 年 7 月入党,大专学历,会计师。1978 年 12 月参加工作,历任基建工程兵三〇二团战士、副班长,深圳市市政工程公司一分公司、开发公司、深圳市帝都酒店财务会计负责人,深圳市嘉华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部长。

证券简称:G 天健 **证券代码**:000090 **公告编号**:2006–11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在安徽池州大九华酒店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过了十四项议案并形成决议,其中议案一、四、五、六、八、九、十、十一、十二及议案十三所涉及的事项,按照有关规定尚需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会议的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06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于 2006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6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00

2、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7058 号市政大厦本公司七楼大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投票

5、出席对象:

(1)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书附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指派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0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二)200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05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200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2005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六)关于 200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七)关于 2006 年度公司投资计划的议案

(八)关于 2006 年度公司在银行融资事项的议案

(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十二)关于续聘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有关内容已刊登在 2006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

(1)法人股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6 年 5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8:00–11:30;下午 14:00–17: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7058 号市政大厦 810 室 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7058 号市政大厦

(2)邮政编码:518034

(3)联 系 人:徐肇松 陆炜弘

(4)联系电话:0755—83928130

(5)传 真:0755—83915736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通知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200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2、200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3、2005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4、200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5、2005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6、关于 200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7、关于 2006 年度公司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8、关于 2006 年度公司在银行融资事项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2、关于续聘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号: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G 天健 **公告编号**:2006–12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根据年初制定的总体工作思路和工作部署, 公司积极推进各项重点工作, 承接 2005 年的发展势头,公司生产经营特别是主导产业继续保持稳定上升的发展态势。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累计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150%。增长原因如下:

1、天健时尚新天地项目收入的确认,使该项目利润得以实现。

2、根据深圳市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2 月 16 日董事会决议,其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派发现金股利,按持股比例,我公司第二季度将获得较为丰厚的现金股利。

本次预增公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06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二、上年同期业绩

公司 2005 年半年度净利润 24,670,323.74 元,每股收益 0.105 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G 天健 **公告编号**:2006–13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傅静坤、赵文娟、李建新、郑育淳先生为深圳市天健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 被提名人与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简历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深圳市天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本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4 月 21 日于深圳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G 天健 **公告编号**:2006–14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傅静坤、赵文娟、李建新、郑育淳,作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中国证监会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厉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傅静坤 赵文娟 李建新 郑育淳
2006 年 4 月 21 日于深圳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B14 **版**)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24	1,532,259,433.00		1,532,259,433.00	1,232,790,718.00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25	473,011,753.96		473,011,753.96	335,396,569.3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26	65,524,469.40		65,524,469.40	67,803,489.70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3,723,209.64		993,723,209.64	829,590,658.9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五、27	–78,717,334.67		–78,717,334.67	1,331,886.21
减: 营业费用		1,546,555.00		1,546,555.00	863,350.00
管理费用		44,656,335.64		44,656,335.64	37,020,186.16
财务费用	五、28	52,366,415.10		52,366,415.10	21,245,001.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6,436,569.23		816,436,569.23	771,794,007.9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1,170,814.22		1,170,814.22	2,942,611.02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五、30	5,474,818.00		5,474,818.00	4,554,046.2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2,805,900.45		2,805,900.45	3,873,075.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276,301.00		820,276,301.00	775,417,589.62
减:所得税		266,231,218.22		266,231,218.22	257,765,919.44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4,045,082.78		554,045,082.78	517,651,670.1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45,838,192.42		245,838,192.42	667,307,858.39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799,883,275.20		799,883,275.20	1,184,959,528.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404,508.28		55,404,508.28	51,765,167.02
提取法定公益金		55,404,508.28		55,404,508.28	51,765,167.02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89,074,258.64		689,074,258.64	1,081,429,194.5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10,591,002.1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525,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584,074,258.64		584,074,258.64	245,838,192.42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宋春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卫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华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8,114,909.00	1,638,114,90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9,274,818.00	9,274,81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7,389,727.00	1,647,389,72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238,928.61	193,238,928.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79,765.70	86,579,76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882,550.03	338,882,550.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20,418,005.92	20,418,00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119,250.26	639,119,25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08,270,476.74	1,008,270,476.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400.00	4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10,955,021.29	40,955,021.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5,421.29	40,955,421.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41,356,590.48	1,628,947,386.9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304,000.00	50,304,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1,660,590.48	1,709,251,38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705,169.19	–1,668,295,96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10,000,000.00	1,4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00,000.00	1,41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0	8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3,369,485.00	163,369,485.00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369,485.00	1,003,369,48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630,515.00	406,630,51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804,177.45	–253,394,973.88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4,045,082.78	554,045,082.78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990,339.59	2,990,339.59
固定资产折旧		146,360,131.97	146,360,131.97
无形资产摊销		94,446.26	94,446.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783,349.68	222,783,349.68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557,023.68	1,557,023.68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16,130.88	1,416,130.88
财务费用		52,265,307.77	52,265,307.77
投资损失(减:收益)		–1,170,814.22	–1,170,814.2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6,636,243.09	–46,636,243.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4,565,721.44	74,565,721.44
其他(预计负债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270,476.74	1,008,270,476.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4,177,089.72	796,586,293.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9,981,267.17	1,049,981,267.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804,177.45	–253,394,973.88

公司法定代表人:宋春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卫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华

9.3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9.5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董事长:宋春雷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06–01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06 年 4 月 11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到 7 人。董事李玉亭先生、独立董事任宇光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均以书面方式表示了对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并分别委托董事赵中锋、独立董事计启猛先生代为出席投票,其中李玉亭先生除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办公用房的议案》回避表决外,同意其他议案;任宇光女士同意全部议案。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宋春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 200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 200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554,045,082.78 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55,404,508.28 元,提取 10%法定公益金 55,404,508.28 元后,所余利润为 443,236,066.22 元。加上以前年度的未分配利润 140,838,192.42 元,截止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84,074,258.64 元。

拟以 2005 年末总股本 1,0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本次共派发现金红利 105,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79,074,258.64 元结转下一年度。

2005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 200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见本公告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含途中差旅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出具独立意见,同意续聘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讨论,通过后报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 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改后的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见本公告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分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续聘张克亚先生为公司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分公司总经理,李根喜先生为公司郑漯分公司总经理,王登科先生为公司驻马店分公司总经理,高建立先生为公司郑石分公司总经理,任期均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出具独立意见,同意上述续聘事项。

续聘人员简历见附件。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在郑州市郑东新区投资建设办公用房, 预计总投资 24,182 万元,其中公司计划出资 7,100 万元。本项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宋春雷、李玉亭、张克亚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出具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开展此项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告日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 时在郑州市伊河路 156 号郑州市嵩山饭店 5 号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上述第二至第九项议案,以及公司监事会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现将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06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 时

会议方式和地点:现场会议方式,会议地点为郑州市伊河路 156 号郑州市嵩山饭店 5 号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4、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0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200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05 年 5 月 1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公司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发出地邮戳为准。

4、出席会议登记时间:2005 年 5 月 22 至 23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30–5:30。

5、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其它事项

联系地址: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高涛、李北方

联系电话:(0371)67717695

联系传真:(0371)67717669

邮政编码:450052

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单位(指法人股东)/ 本人(指个人股东)出席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 / 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委托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或反对票或弃权票。

议 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4、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0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200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注:请对审议事项根据股东本人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上"√"。多选的,则视为无效委托;未作选择的,则视为由委托代理人决定。

本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日期:2006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人员简历

张克亚:男,中国籍,1958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河南省交通厅运输处副处长、河南省交通厅郑州黄河公路大桥管理处处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分公司总经理、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高建立:男,中国籍,1970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工作于河南省高等级公路建设指挥部工程技术处,历任河南省交通基本建设质量监督站科长、本公司经营开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郑石分公司总经理、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王登科:男,中国籍,1958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郑州至许昌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设备材料处副处长、河南省交通厅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局许昌分局副局长、本公司郑漯分公司负责人。现任本公司驻马店分公司总经理。

李根喜:男,中国籍,1956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政工师。历任郑州至许昌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综合处处长、河南省交通厅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局许昌分局副局长、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郑漯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郑漯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郑漯分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06–013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周观紫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就报告期 2005 年度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等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运作规范,重大决策合法有效。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勤勉尽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管理严格、规范,不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制度的情况。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所涉及事项是真实、公允的。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已于 2004 年度全部按照《招股说明书》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有关规定。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的使用问题。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者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通过《200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 2005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05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 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公司 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五、审议通过《关于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办公用房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项关联交易公允合理,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履行了规定的关联交易表决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第一至第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6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06–014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办公用房。公司拟出资 7,100 万元。
- ●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 ●本项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发展公司")拟共同在郑州市郑东新区投资建设办公用房,其中公司出资 7,100 万元。鉴于发展公司持有公司 50.96%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李国治先生、计启猛先生和任宇光女士同意本项交易,同意将本项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200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项交易,关联董事宋春雷、李玉亭、张克亚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发展公司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于 2000 年 8 月 4 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金山先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1,154.93 万元;住所为郑州市淮河东路 19 号;主要经营业务为高速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的开发、经营、养护和管理。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拟建设的办公用房项目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和太行路交叉口东北角,预计占地约 150 亩,建筑面积 39,000 平方米,预计总投资 24,182 万元,其中公司计划出资 7,100 万元。项目计划 2006 年开工建设,2007 年投入使用。

本项目投资方除公司和发展公司外,还有将设立的河南高速公路信息中心(暂定名,简称"信息中心",主要负责河南省高速公路网络管理信息系统,包括高速公路联网收费、通信、监控系统等)。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05 年 7 月 27 日、8 月 26 日公司与发展公司、郑州西南绕城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简称"绕城高速")签订《合资建房协议书》及《合资建房补充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事项:共同出资建设办公用房。

2、建房资金

(1)建房资金预计为人民币 24,182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7,100 万元,发展公司出资 13,424 万元,信息中心出资 3,658 万元。

(2)各方实际出资额应以建房竣工决算数为准,并按实际获得的产权份额进行分摊核算。

3、相关产权

各方按出资比例享有房屋土地产权份额。

建设项目土地使用权应为公司、发展公司及信息中心三方共同拥有,并应按照土地登记规则分别于各方土地使用权证书上注明该建设项目用地的多方共同拥有情形。

4、合作方式

为有利于项目实施,各方同意委托河南省交通厅组建本建设项目的筹建办公室(简称"筹建办")作为本建设项目实际执行方,负责办理有关行政审批及项目建设事务。各方选派工程技术等方面专业人员加入筹建办,协同筹建办参与项目的实施、监督和管理。

5、其他

根据《合资建房协议书》,信息中心建房资金由绕城高速暂垫支,后按照《合资建房补充协议书》,绕城高速不再参与该建房项目,其在《合资建房协议书》中的权利和义务全部转由发展公司享有和承担,包括代信息中心垫支所需建房资金。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同时项目工程建设等分支机构也相继设立,现有办公用房已不能满足经营管理需要,公司需要更为适宜的办公用房。发展公司和信息中心亦有同样的办公用房需求。

随着国家和河南省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以及河南省充分发挥交通区位优势,发展成为全国公路交通枢纽中心工作的不断推进,近年来河南省高速公路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时期。截止 2005 年底,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2678 公里,居全国第 4 位,已实现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高速公路收费服务、运营管理信息化水平也在不断提高。本项目有利于公司发展和经营需要并充分利用高速公路信息资源,提高公司高速公路信息化管理水平。

郑州市郑东新区位于郑州市总体规划的城市东部,西起 107 国道,东至京珠高速公路,北起连霍高速公路,南至机场高速公路。开发建设郑东新区是河南省为尽快适应经济全球化的发展潮流,稳步推进城市化进程,为把郑州建设成为国家区域性中心城市而采取的重要举措。将建设的办公用房项目位于郑东新区黄金地段,周边配套设施齐全,交通便利,未来具有一定的升值潜力。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扩大和发展,公司在郑州市郑东新区投资建设办公用房,适应了公司经营发展以及提高公司高速公路信息化管理水平的需要。

2、公司与发展公司签订《合资建房协议书》及《合资建房补充协议书》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3、同意公司该项投资,同意按规定履行程序,将本项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有关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及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2、独立董事意见;

3、合资建房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临** 2006–009

海南椰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名称变更及启用新公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南椰岛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股东会议于 2005 年 5 月 23 日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其中将公司名称修改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已于 2005 年 5 月 24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进行了公告。经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核准,现就公司名称变更的内容公告如下:

1、公司的中文名称由"海南椰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5 日正式启用公司新名称和新的公司公章、董事会公章、合同专用章和财务专用章,以上四章中公司名称均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公章、董事会公章、合同专用章和财务专用章自即日起一律作废。原公司公章、董事会公章、合同专用章和财务专用章所形成的空白凭证和文件自即日起一律作废,停止使用。再行使用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当事人自行承担。

名称变更后公司对内、对外的一切权利义务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4 月 24 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现金增值基金 2006 年"五一"期间交易提示公告

根据国家关于"五一"假期规定和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从 4 月 29 日到 5 月 7 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处理。

5 月 8 日起照常办理所有业务。

关于"五一"期间的相关业务事项提示如下:

1. 持有招商现金增值基金的客户在"五一"假期依然享受每日收益分配。

2. 通过招商直销、招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和招商证券 4 月 28 日申购招商现金增值基金的客户,不参与"五一"假期的收益分配,从 5 月 8 日(含当日)开始参与收益分配。通过其他代销机构 4 月 27 日、28 日申购招商现金增值基金的客户,不参与"五一"假期的收益分配,相应从 5 月 8 日、9 日(含当日)开始参与收益分配。

3. 4 月 28 日赎回招商现金增值基金的客户,可以参与当日及"五一"假期的收益分配。通过招商直销、招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和招商证券赎回的客户,赎回资金在 5 月 8 日到账。通过其他代销机构赎回的客户,赎回资金在 5 月 8 日从基金托管帐户划往各代销机构,具体到客户账上时间遵照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或登陆网站 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 2006—021 **号**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 2006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于 200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表决结果。

公司第一大股东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第三大股东新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曾于 2006 年 3 月 13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书》,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将受让新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社会法人股 800 万股(内容详见 2006 年 3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的《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受让该法人股后,持有本公司法人股的比例将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30%,触发了要约收购义务。目前本公司正在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六年四月二十四日